安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文件

安幼教〔2023〕1号

安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关于规范教研室设置和教研室主任聘任

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规范教研室建设，提高教研活动的质量，更好服务教育教学，我校于2017年出台了《安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层教研室管理办法》。近年来，随着我校快速发展，专业数量逐步增加，为更好发挥教研室在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，现就教研室建设有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1. 合理进行教研室设置。

各学院根据实际需要，按照以下要求，进行教研室设置。

1.教研室的设置要有利于教学和科研工作的开展。教研室设置一般以同一学科或同类学科为单位。

2.教研室一般由4位以上教师组成，每位专兼职教师应归属于某一教研室。

3.原则上每个教研室组成成员中至少应有一名副高级职称教师，并确保教研室成员在年龄、职称、学历等方面合理搭配。

1. 进行教研室主任聘任。

各学院完成教研室调整后，应同时进行教研室主任的聘任。教研室主任的聘任，应符合以下任职条件。

1.热爱学校工作，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感和奉献精神，了解国家、学校有关教学的法律、条例、制度和规定。

2.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以上学位并不少于三年教龄。

3.应是本教研室成员，熟悉本教研室所承担的教学任务，有较高的学术水平，学风严谨。

4.有较强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，秉公办事，严于律己，善于联系和团结群众。

5.鼓励学科骨干教师、学科带头人和教学名师担任教研室主任。

6.教研室人数超过15人的，可以增设1名副主任；副主任任职条件同主任相同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各学院应高度重视教研室建设工作，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进行教研室设置和教研室主任聘任工作。

2.认真自查，对于不符合设置要求的教研室，要进行合并、撤销。

3.今年新设置的教研室，要书面说明设置该教研室的必要性。

4.要对照要求，对教研室主任进行考察，不符合任职自个的，要进行替换。

5.各学院完成教研室拟设置和教研室主任拟聘任后，填写附件1，于3月10日前报教务处审核。

联系人：索成林 左军章

附件：教研室设置与教研室主任聘任申请表

 安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 教务处

 2023年2月27日

附件：

教研室设置与教研室主任聘任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申请学院： 负责人签字： |
| 序号 | 教研室名称 | 教研室主任（姓名与简介） | 教研室成员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教务处审核意见：负责人签字： 教务处（盖章） 2023年 月 日 |